证券代码: 836572 证券简称: 万佳科技 主办券商: 东吴证券

# 江苏万佳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0年5月2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团军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 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12000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出席 5 人;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出席 3 人;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;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3 人,均列席会议。

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## 1、议案内容:

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江苏万佳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2),《江苏万佳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3)。

#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2120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(二)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  - 1、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长团军对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及治理情况做了具体的报告,并对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了规划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2120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  - 1、议案内容:

监事会主席李磊对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做了具体的报告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2120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(四) 审议通过《拟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0 年度 财务审计机构》
  - 1、议案内容:

公司拟聘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0 年度 审计机构,聘期为一年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2120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 1、议案内容:

根据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,结合公司报表数据,编制了 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2120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 议案

#### 1、议案内容:

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04)

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2120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七) 审议通过《提名于文武为新任监事》议案

#### 1、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 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的《江苏万佳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7)

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2120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(八) 审议通过《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》) 议案

#### 1、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对《公司章程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的《江苏万佳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8)

#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2120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上海山田(镇江)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凌烨律师、吕东东律师
- (三)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出席、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 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于文武	监事	任职	2020年5月	2019 年年度股东	审议通过
			20 日	大会	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万佳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江苏万佳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